

花蓮縣政府
開(決)標紀錄表

標案名稱		113年度立霧溪疏濬工程第4批次(第3次公告)				
開標時間		115/3/19 10:00	開標地點		本府民政處會議室	
上網時間		115/3/12	招標方式		公開標售	
公告底價		2,825,000			50,000	
合格標投標價平均值		2,825,000			元/50000公噸	
計算基準上限值 (合格標投標價平均值加計10%)		3,107,500			元/50000公噸	
不列入「最低決標價」計 最低決標價 未超過「計算基準上限值」合格標價依序(高至低)取預計決標數計算平		2,825,000			元/50000公噸	
廠商編	廠商名稱	標價	標價排序	決標價或 議定決標價	提貨 順序	
1	新裕新石業有限公司	2,825,000	1	2,825,000	1	
2	竑升有限公司	2,825,000	2	2,825,000	2	

決標原則：

- (一) 依標售總量規劃6小標(各5萬公噸)。
- (二) 開標時,以符合投標資格及其投標價高於標售底價者為合格標。
- (三) 全數合格投標者投標價平均值加計百分之十為「最低決標價」之計算基準上限值(以下簡稱上限值),超過上限值者,其投標價不納入計算「最低決標價」。以不超過上限值且在公告標售單位數序位(由高至低)內之合格投標者投標價之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
- (四) 投標價高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,以原投標價辦理決標,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;其投標價低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,依其投標價之次序,由高至低取得到場之合格投標者同意,以「最低決標價」辦理決標,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;未得標之合格投標者均列為備取。